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本保荐机构”）作为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确成股份”或“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确成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6 号文《关于核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720,375 股新股，发行价为每股 14.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598,992.5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5,883,035.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4,715,956.65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988 号《验资报告》。

根据《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配套资金 投资额
1	年产 7 万吨水玻璃、7.5 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37,137.0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配套资金 投资额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9,641.85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5,692.70
	合计	66,778.90	62,471.60

注：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0年12月与中信建投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三明阿福硅材料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470275460615	2020年12月1日	177,953,388.73	15,952,124.45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东湖塘支行	10651601040011469	2020年12月1日	341,370,500.00	140,239.8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160075	2020年12月1日	96,418,500.00	34,736.42
招商银行无锡锡山支行	510902467910123	2020年12月1日	30,000,000.00	30,006,000.17
合计			645,742,388.73	46,133,100.93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8,213,507.69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00,598,992.50
减：发行费用	75,883,035.85
募集资金净额	624,715,956.65
加：尚未支付发行费	21,026,432.08
初始存放募集资金	645,742,388.73
减：支付发行费	5,100,000.00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68,213,507.69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1,286,507.69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6,927,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4,219.89
减：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账户余额	426,400,000.00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6,133,100.93

（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年产 7 万吨水玻璃、7.5 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128.65 万元，主要用于厂房土建工程等，募投项目建设正在稳步推进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处于方案设计阶段，尚未进行资金投入；“补充流动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累计投入 15,692.70 万元。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 42,6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湖塘支行	单位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	33,000.00	2020/12/31-2021/1/7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单位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	7,640.00	2020/12/31-2021/1/11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0/12/31-2021/12/29	否
--------------------	---------	-------	--------	----------	-----------------------	---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2275 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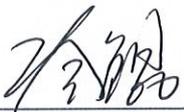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到位后，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确成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并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财务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确成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冷 鲲


孔林杰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471.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21.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21.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7 万吨水玻璃、7.5 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37,137.05	37,137.05	1,128.65	1,128.65	-36,008.40	3%	分批达到	不适用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9,641.85	9,641.85	0.00	0.00	-9,641.85	0%	分批达到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5,692.7	15,692.70	15,692.70	15,692.70	15,692.70	0.00	100%	全部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2,471.60	62,471.60	62,471.60	16,821.35	16,821.35	-45,650.2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期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 42,640 万元,其中单位通知存款 40,640 万元，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注 1）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期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期无

注 1：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 42,640 万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以更好地实现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